

企业不诚信行为原因分析

湖北财经高等专科学校 杜 炜

一、企业不诚信行为的原因——收益与成本分析

企业的任何行为其目的皆为盈利,企业诚信也不例外。企业不诚信行为同样包含收益与成本,只不过表现得像普通经营行为那样明显。企业不诚信行为可获得的收益包括如下几个方面:①采取不正当手段,以低于社会正常水平的成本获取资源(包括资金、人力、技术等);②采取不正当手段,以高于社会正常水平的价格销售产品;③采取不正当手段,以低于社会正常水平的成本生产产品;④向社会转嫁应承担的义务。

总体来讲,企业不诚信行为的收益水平是时间的函数。根据上述四个方面分析其特性,收益水平在企业经营初期即可达到较高水平,随后会进一步增加。但随着企业不诚信行为为越来越多的人了解,收益水平会停止增加并开始下降。在某个时点,也即企业不诚信行为被社会了解到某种程度或受到某种处罚时,其收益水平会大幅度下降,甚至失去收益能力。

企业不诚信行为的成本包括如下几个方面:①直接成本,即企业实施不诚信行为过程中产生的包括行贿、对不诚信行为进行包装、应诉等直接开支;②处罚成本,即被行政或执法机关查处、没收、罚款或判刑的成本总和;③机会成本,即在同等时间内,企业通过诚信经营可能产生的纯收益。

用 $S_{\text{累计}}$ 表示企业不诚信行为从经营起至时间 T 的累计收益, $C_{\text{累计}}$ 表示企业不诚信行为从经营起至时间 T 的累计成本,则企业不诚信行为从经营起至时间 T 的累计盈利 $P_{\text{累计}}=S_{\text{累计}}-C_{\text{累计}}$ 。如图1、图2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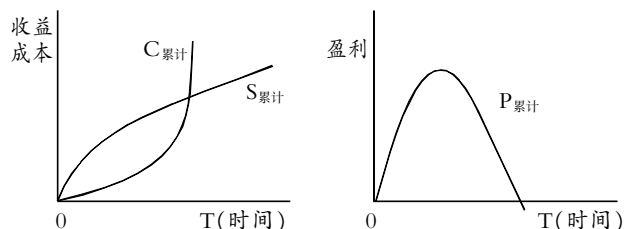


图1 累计收益与成本曲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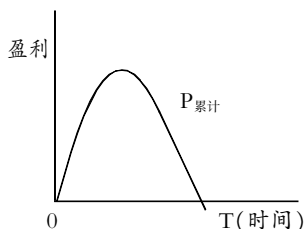


图2 累计盈利曲线

由于企业追求盈利的本性, P 值的大小、增减直接影响企业对于诚信行为的选择。

二、企业不诚信行为的动力及对策分析

当 $P_{\text{累计}}>0$ 时,企业会产生对不诚信行为的偏好,其偏好与企业对 $P_{\text{累计}}$ 值增加速度的预期成正比。正如图1、图2所示,在企业经营初期, $P_{\text{累计}}>0$ 的可能性非常大,此时企业选择不讲诚信的可能性最大。随着时间的延长,企业不诚信行为的收益增加缓慢或停滞,而企业不诚信行为的成本则快速上升,

此时 $P_{\text{累计}}$ 停止增加,进一步的不诚信行为会减少企业已获取的盈利,企业失去产生不诚信行为的动力,转向对诚信行为的偏好。这说明不讲诚信是企业只顾眼前利益放弃长远利益、只注重一次性博弈的短期行为。因此,为企业组织内的每个人,特别是企业的所有者和经营者提供一个追求长远利益的稳定预期和重复博弈规则,能使企业产生永续经营的动力和诚信经营的内在需求。

图1中的 $S_{\text{累计}}$ 曲线会因企业不诚信行为信息扩散的改变(如信息传播手段优化更易获得企业信用信息)而向下压缩,减少企业不诚信行为的收益。而我国目前信息透明度低,搜集企业信用信息困难,这种“信息不通”、“信息不对称”使企业不诚信行为收益曲线向上抬升,在同等成本情况下,企业不诚信行为的盈利增加,企业当然会违反诚信经营。因此,健全企业信用记录,依法将分散在工商、税务、银行等不同部门的企业信用信息和个人信用信息收集起来,建立覆盖全国的网络化诚信数据库,并利用现代化的信息传播手段,以法律许可的方式,加速信用信息的扩散,为更多追求诚信经营的企业创造条件。

加大对不诚信行为的处罚力度,将提高不诚信行为的成本。从图1可明显看出,加重处罚将使成本曲线向上抬升,增加不诚信行为的成本。目前,我国实施的《产品质量法》加大了对产品质量违法行为的制裁力度,有利于抑制企业的不诚信行为,但与其他国家相比,制裁力度仍显不够。

《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对信用缺失者的处罚只是双倍赔偿,不能起到震慑作用,对信用缺失者应该采取惩罚性的措施而不是赔偿性的措施。我国的《民法通则》、《合同法》、《反不正当竞争法》、《刑法》、《产品质量法》、《消费者权益保护法》中虽都有诚实守信的法律规定,但这些规定不足以对社会的各种失信行为形成强有力的法律约束。与信用制度建设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比较缺乏,如有关信用、公平交易、信用中介管理等法律法规尚未出台,使信用体系缺乏法律保障。因此,目前我国企业不诚信行为成本曲线的曲率大,曲线向下压缩,企业不诚信行为成本小,企业当然“不诚信白不诚信”。

由于在很多情况下盈利的机会始终存在,因此企业对不诚信行为的偏好始终存在,此时企业家和企业组织的道德力量是抵制企业不诚信行为的最后防线。因此,诚信回到了伦理道德的范畴。诚信的道德约束,是一种主动、自觉的约束,是最高层次的约束。当然,我们也必须接受这样的事实——只要人们对个体利益的追求不停止,总有企业选择不讲诚信。所以,提高整个社会的道德水平也将有助于企业提高诚信度。□